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8)

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公佈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的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本公佈載有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有關需附載於初步中期業績公佈的資料的相關規定。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的印刷版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底前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roadshow.com.hk) 閱覽。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路訊通」) 的董事(「董事」) 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和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數字。

財務回顧

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錄得經營收入總額港幣92,0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5%。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港幣18,000,000元，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港幣16,100,000元比較上升12%。股東應佔盈利上升乃由於集團營業額及應佔聯營公司盈利分別增加港幣2,600,000元及港幣800,000元所產生。集團繼續維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總額為港幣550,200,000元。

經營收入總額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錄得經營收入總額港幣92,000,000元，其中港幣68,900,000元來自媒體銷售服務及管理業務，而港幣23,100,000元則來自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的業務所產生的媒體銷售服務及管理業務收入分別佔集團經營收入總額約71%及4%。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於香港的業務產生的媒體銷售服務及管理業務經營收入總額為港幣65,60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港幣64,2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於中國大陸的業務產生的媒體銷售服務及管理業務經營收入總額為港幣3,300,000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港幣2,100,000元。香港媒體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輕微增加港幣1,400,000元(2%)，而中國大陸的媒體業務收入則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1,200,000元(57%)。

經營費用

集團經營費用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港幣71,400,000元增加港幣1,200,000元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港幣72,600,000元。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零元)。

* 僅供識別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結存，存款總額折合港幣550,20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44,000,000元）。除提供營運資金支持其媒體銷售及管理業務外，集團備有充裕現金以應付業務擴充及發展的潛在需要。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8,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為銀行貸款佔集團股本及儲備金總額的比率）為0%（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備用銀行信貸額合共港幣50,00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0,000,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523,70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83,800,000元），而資產總值為港幣900,10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94,700,000元）。

資產抵押

銀行存款港幣25,40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2,500,000元）已抵押以取得集團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以取得集團銀行貸款及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集團的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期內，港幣及美元的匯率並無重大波動。人民幣幣值上升為集團的收支帶來正面貢獻。於二零零八年，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指定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資產負債表風險。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於香港有50名僱員，而於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則有21名僱員。集團向其全體僱員提供完善及具吸引力的酬金及福利，此外，集團亦為旗下高級職員提供一項以達成業務目標為基礎的表現花紅計劃，以及向旗下銷售隊伍推行一項以達成廣告收入目標為基礎的銷售佣金計劃。集團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採納一項公積金計劃供香港僱員參加，亦為旗下中國大陸僱員參加由有關地方政府籌辦及監管的僱員退休金計劃。本公司亦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此計劃，本公司的董事可授予本公司或其任何全資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包括任何董事）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以表揚其對集團作出的貢獻，有關該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第22頁。



前景

集團將繼續透過向更多廣告商推介使用流動多媒體平台的優點以拓展客戶基礎，並向現有客戶提供更多增值銷售服務，鼓勵廣告商增加於集團的廣告開支，從而維持集團的市場佔有率。

集團將在香港及中國大陸尋找其他商機，例如將流動多媒體引進至其他平台，並發掘其他媒體技術模式，以維持高質素的流動多媒體服務及擴大其範圍。

路訊通將善用已汲取的經驗及管理技巧繼續經營其在中國大陸的業務。集團將在強健企業管治環境下，以開放及透明的態度經營集團業務的每一個範疇。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集團營業額	3	68,912	66,28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3,097	21,706
經營收入總額		92,009	87,995
經營費用			
專利費、特許費及管理費		(27,537)	(17,900)
員工成本		(11,797)	(9,143)
折舊及攤銷		(9,476)	(11,586)
維修及保養		(4,350)	(5,518)
存貨成本		(1,112)	(1,188)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312)	—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4	—	(3,000)
其他經營費用		(18,022)	(23,016)
經營費用總額		(72,606)	(71,351)
經營盈利		19,403	16,644
財務費用		(300)	(82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盈利		5,455	4,622
除稅前盈利	5	24,558	20,445
所得稅	6	(2,398)	(525)
本期盈利		22,160	19,920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東	14	18,006	16,136
少數股東權益	14	4,154	3,784
		22,160	19,920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8(a)	1.81	1.62
攤薄	8(b)	不適用	不適用

第8至第1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6,671	25,868
媒體資產		982	1,122
非流動預付款項		33,531	38,322
於聯營公司權益	9	246,565	232,623
遞延稅項資產		8,529	9,560
		306,278	307,495
流動資產			
存貨		1,099	1,450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0(a)	—	2,222
應收賬款	11	22,701	21,694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7,874	5,996
預付款項		9,580	9,580
可收回本期稅項		2,340	2,315
已抵押銀行存款		—	38,000
銀行存款及現金	12	550,226	605,957
		593,820	687,21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1,418	5,362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賬款	10(b)	7,456	8,52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58,213	50,228
銀行貸款		—	38,000
應付本期稅項		3,021	1,276
		70,108	103,392
流動資產淨值		523,712	583,82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29,990	891,31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370	4,047
資產淨值		827,620	887,270
資本及儲備金			
股本		99,737	99,737
儲備金		718,450	782,25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4	818,187	881,991
少數股東權益	14	9,433	5,279
權益總額	14	827,620	887,270

第8至第1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權益總額	14		887,270		863,305
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淨收入：	14				
兌換香港以外地區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6,756		2,941
本期盈利淨額	14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東		18,006		16,136	
少數股東權益		4,154	22,160	3,784	19,920
本期確認的收入及費用總額			28,916		22,861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東		24,762		18,813	
少數股東權益		4,154		4,048	
		28,916		22,861	
已批准的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的股息	7(b)		(88,566)		(30,819)
已付予少數股東的股息	14		—		(6,654)
於六月三十日的權益總額	14		827,620		848,693

第8至第1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19,980	31,092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51,430)	(37,625)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88,866)	(38,2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20,316)	(44,827)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2,457	572,129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432,141	527,302

第8至第1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的刊發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獲批准。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遵照二零零七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至今一年為基準計算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存有差異。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說明附註。本中期財務報告的附註已包括就理解集團自二零零七年年度財務報表以後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起重大作用的事件與交易所作出的說明。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已載於第24頁。

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而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以前已列報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這些財務資料乃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核數師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九日出具的核數師報告中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有關財務報表已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並可於本公司總辦事處查閱。



2. 分類匯報

以資產位置為基礎的地區分類資料獲選作主要申報格式。

地區業務

集團業務分為以下主要的地區業務：

香港 : 提供媒體銷售及管理服務
中國大陸 : 提供媒體銷售及管理服務

地區業務之間並無進行銷售。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集團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佔 聯營公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集團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佔 聯營公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地區營業額						
香港	65,567	—	65,567	64,162	—	64,162
中國大陸	3,345	—	3,345	2,127	—	2,127
總計	68,912	—	68,912	66,289	—	66,289
地區業績						
香港	11,915	—	11,915	6,922	—	6,922
中國大陸	119	5,455*	5,574	(658)	4,622*	3,964
總計	12,034	5,455	17,489	6,264	4,622	10,886
未予分配經營 收入及費用			7,069			9,559
除稅前盈利			24,558			20,445

* 來自應佔聯營公司盈利的地區業績為港幣5,455,000元(二零零七年:港幣4,622,000元),包括應佔聯營公司的營業額港幣67,773,000元(二零零七年:港幣42,741,000元)。



3. 營業額

集團主要從事為流動多媒體業務提供媒體銷售、管理及行政服務，以及透過推銷客運車輛車身、候車亭及戶外廣告牌的廣告位經營媒體廣告管理服務。

營業額指扣除代理佣金及回扣後，來自媒體銷售、管理及行政服務的收入。

4.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管理層對集團若干固定資產的可收回數額進行評估。基於彼等的評估，該等固定資產的賬面值被撇減港幣3,000,000元。估計可收回數額乃根據該等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釐定。

5. 除稅前盈利

除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媒體資產攤銷	198	180
折舊	9,278	11,406
利息收入	(12,787)	(14,786)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300	821
經營租賃支出	803	706
製作、節目及推廣成本(已計入其他經營費用)	9,866	16,790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撥備	1,880	4,050
中國所得稅撥備	1,164	339
	3,044	4,389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轉回及確認	(646)	(3,864)
	2,398	525

二零零八年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按照本期間估計應課稅盈利的16.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稅項則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現行的適用稅率計算。



7. 股息

(a) 按照本公司的股息政策，集團將不會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零元)。末期股息(如有)將於年終建議派發。

(b)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已於中期期間獲批准的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5.00仙 (二零零七年：截至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每股港幣3.09仙) 已於其後的中期期間獲批准	49,868	30,819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之特別股息每股港幣3.88仙 (二零零七年：截至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每股港幣零元) 已於其後的中期期間獲批准	38,698	—
	88,566	30,819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港幣18,006,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6,136,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97,365,332股(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97,365,332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未行使的具攤薄影響的潛在普通股。



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127,121	115,057
商譽	14,496	14,496
貸款予聯營公司	96,164	94,79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8,784	8,277
	246,565	232,623

貸款予聯營公司為無抵押、按每年6.84厘至每年7.47厘不等計息(二零零七年：每年6.12厘至每年7.29厘)並預期一年內不會清償。

該聯營公司的合資夥伴同意將該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績維持於某個指定水平。財務報表內確認的應佔資產淨值乃包括合資夥伴所同意維持的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的業績港幣15,928,000元。

由於集團向該聯營公司提供財務協助，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22條規定須披露該聯營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如下：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63,004
流動資產	283,470
流動負債	(174,707)
資產淨值	271,767
股本及儲備金	271,767



10. 應收／(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 (a)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須於要求時償還及涉及一般貿易應收及應付賬款。
- (b)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1. 應收賬款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即期或逾期少於一個月	9,765	15,052
逾期一至兩個月	4,789	3,732
逾期兩至三個月	2,813	1,233
逾期超過三個月	5,334	1,677
	22,701	21,694

預期所有應收賬款可於一年內收回。

本公司一般給予媒體銷售業務的客戶90日信貸期，而商品銷售業務的客戶則須貨到付款或一般獲給予30至90日的信貸期繳款。



12. 銀行存款及現金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53,727	43,645
三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存款	378,414	508,812
就編製現金流量表而言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2,141	552,457
三個月後到期的銀行存款	118,085	53,500
	550,226	605,957

13. 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	1,418	5,362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將於一年內繳付。



14. 股本及儲備金

	本公司股東應佔								少數股東		
	股本	股份溢價	一般儲備	實繳盈餘	其他儲備	外匯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99,737	531,769	238	(200)	—	5,036	221,198	857,778	5,527	863,305
本期盈利		—	—	—	—	—	16,136	16,136	16,136	3,784	19,920
兌換香港以外地區公司 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	2,677	—	2,677	264	2,941
已付予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	—	(6,654)	(6,654)
已批准的屬於上一個 財政年度的股息	7(b)	—	—	—	—	—	(30,819)	(30,819)	(30,819)	—	(30,819)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99,737	531,769	238	(200)	—	7,713	206,515	845,772	2,921	848,693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99,737	531,769	238	(200)	(605)	11,053	239,999	881,991	5,279	887,270
本期盈利		—	—	—	—	—	18,006	18,006	18,006	4,154	22,160
兌換香港以外地區公司 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	6,756	—	6,756	—	6,756
已付予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
已批准的屬於上一個 財政年度的股息	7(b)	—	—	—	—	—	(88,566)	(88,566)	(88,566)	—	(88,566)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99,737	531,769	238	(200)	(605)	17,809	169,439	818,187	9,433	827,620

15. 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有以下尚未履行的資本承擔，但集團並未就該等資本承擔在本中期財務報告內作出撥備：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批准但仍未簽訂合約者	173,000	173,000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7. 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與以下關連方的交易：

	附註	收入／(開支)	
		於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管理及行政費收入	(a)	7,770	7,544
流動多媒體業務特許費	(b)	(9,365)	—
銷售客運車輛候車亭廣告位 特許及專利費	(c)	(4,030)	(3,973)
租賃費用	(d)	(567)	(495)
管理費開支	(e)	(6,266)	(6,243)
保證租金	(f)	3,948	8,699
就後勤服務支付服務費	(g)	(245)	(245)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h)	(5,757)	(2,940)
來自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	(i)	3,380	1,884



17. 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續)

附註：

- (a) 費用收入是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載通」)的一間附屬公司提供媒體銷售管理及行政服務所得的收入。於期末，集團應收款項為港幣零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零元)。
- (b) 特許費是指支付於巴士流動多媒體廣播系統進行流動多媒體廣告予載通一間附屬公司的費用。於期末，集團應付的款項為港幣5,115,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083,000元)。
- (c) 集團與載通之全資附屬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就九巴所擁有的客運車輛候車亭的媒體銷售代理及管理業務簽訂特許協議。特許協議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而集團正與九巴就重續特許協議進行磋商，惟現時尚未訂立重續特許協議。有關交易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後仍繼續進行。集團已根據已屆滿特許協議的相同條款將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進行的有關交易入賬。於期末，集團應付款項為港幣7,43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062,000元)。
- (d) 集團為租賃物業、電腦設備及軟件系統、傢俬及裝置等向載通的一間附屬公司支付租賃費用。於期末，集團應付款項為港幣零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零元)。
- (e) 集團與本公司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同系附屬公司JCDecaux Texon Limited(「JCDecaux Texon」)就提供有關九巴所擁有的客運車輛候車亭媒體銷售代理服務簽訂服務協議(「服務協議」)。服務協議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而集團正與JCDecaux Texon就重續服務協議進行磋商，惟現時尚未訂立重續服務協議。有關交易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後仍繼續進行。集團已根據已屆滿服務協議的相同條款將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進行的有關交易入賬。於期末，應付予JCDecaux Texon的款項為港幣10,628,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362,000元)。
- (f) 根據已屆滿服務協議，集團有權收取保證租金，金額乃按各廣告板的收費與巴士候車亭廣告板的數目而釐定。倘若來自巴士候車亭的實際租金少於保證租金，任何差額須由JCDecaux Texon彌補。由於有關交易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後仍繼續進行，集團已根據已屆滿服務協議的相同條款將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進行的有關交易入賬。於期末，應付予JCDecaux Texon的款項為港幣3,683,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410,000元)。
- (g) 集團就JCDecaux Texon向集團提供有關巴士候車亭媒體銷售業務項目下的後勤服務向JCDecaux Texon支付服務費。於期末，應付予JCDecaux Texon的款項為港幣449,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04,000元)。



17. 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續)

附註：

(h)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5,727	2,914
離職後福利	30	26
	5,757	2,940

(i) 集團向聯營公司提供股東貸款並收取利息。於期末，應收取的利息為港幣8,784,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277,000元)。貸款予聯營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9。

18. 已頒佈但未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計期間生效之準則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造成的影響

截至本中期財務報告刊發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期間仍未生效的準則修訂、新準則及詮釋，而本中期財務報告並無採納該等準則修訂、新準則及詮釋。

集團正評估該等準則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預期出現的影響，到目前為止，集團認為採納該等準則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對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可能性不大。

此外，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可能導致須於財務報表作出新披露或經修訂披露。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的記錄，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在任的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於已發行股份中的權益

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						
實益權益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所持股份 總數	佔全部已 發行股份 百分比
伍穎梅(附註1)	1,000,000	—	—	123,743	1,123,743	0.1%
伍永漢(附註1)	—	—	—	123,743	123,743	0.0%

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載通」)(附註2)：

每股面值港幣1元的普通股

實益權益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所持股份 總數	佔全部已 發行股份 百分比
陳祖澤	2,000	—	—	—	2,000	0.0%
伍穎梅(附註3)	41,416	—	—	21,000,609	21,042,025	5.2%
伍永漢(附註3)	233,954	—	—	21,000,609	21,234,563	5.3%

附註：

1. 伍穎梅女士及伍永漢先生各自以若干私人信託的受益人身份持有本公司123,743股股份的權益，而該等私人信託實益持有上述股份。
2. 載通乃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3. 伍穎梅女士及伍永漢先生各自以若干私人信託的受益人身份持有載通21,000,609股股份的權益，而該等私人信託實益持有上述股份。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於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的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未參與簽訂任何重要合約，使本公司董事於本期間完結之日或在期內任何時間享有重大利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的人士所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於本公司登記冊者如下：

	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			
	登記股東	公司權益	所持股份總數	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主要股東				
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附註)	—	728,127,410	728,127,410	73.01%
KMB Resources Limited	728,127,410	—	728,127,410	73.01%
其他人士				
DJE Investment S.A. 及其他	69,956,000	—	69,956,000	7.01%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續)

附註：KMB Resources Limited擁有728,127,410股本公司股份。KMB Resources Limited為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載通被視為與擁有KMB Resources Limited擁有相同數目股份的權益。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其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現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七日獲得採納。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酌情邀請集團僱員(包括集團任何公司的董事)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該計劃旨在向集團僱員提供機會，讓彼等參資本公司，以鼓勵彼等為了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工作，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該計劃的有效期為十年，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六日屆滿，其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期內並無授出購股權，且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未行使的購股權。

遵守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

集團已採納嚴格的程序，確保可能擁有集團尚未刊發的股價敏感資料的董事及相關僱員於進行證券交易(如有)時必須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董事會已採納路訊通企業管治守則(「路訊通守則」)以規管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該守則所訂條款不較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此外，集團已獲得全體董事特別就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進行的證券交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路訊通守則的確認。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違規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有關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亦已審閱本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由集團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24頁。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祖澤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



獨立審閱報告致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頁至第19頁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

* 僅供識別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祖澤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陳祖澤太平紳士，*GBS*；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黃奕鑑先生；副主席兼執行董事伍穎梅女士；董事總經理毛迪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麥振強先生、伍永漢先生及苗學禮先生，*SBS, OBE*；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尉玲博士太平紳士，*BBS, MBE*、許淇安先生，*GBS, CBE, QPM, CPM*及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GBS, OBE*。